

工程编号: 2504-440343-04-01-163157004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类招标

##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 大鹏办事处龙岐地块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5 日



# 目 录

1、 企业基本信息 .....	1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	8
3、 项目负责人（总监）同类工程业绩 .....	72

##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上海建科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建设工程咨询监理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833152463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资质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		/

注：

-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At the top, there are navigation links for '首页' (Home), '企业信息填报' (Enterprise Information Filing), '信息公告' (Information Announcement), '重点领域企业' (Key Field Enterprises), '导航' (Navigation), and a user profile with the number '18376...'.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the logo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and a search bar with the placeholder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and a search ic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 company information for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is displayed, including its business license,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and key personnel. A sidebar on the right provides links for '发送报告' (Send Report), '信息分享' (Information Share), and '信息打印' (Information Pri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tabs: '基础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行政许可信息' (Administrative Permit Information), '行政处罚信息'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an Operator of Abnormal Business),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a Serious Violator of Credit), and '公告信息' (Announcement Information). The '基础信息' tab is currently selected. It contains detail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company's registration, legal representative, and operating status, along with its business scope and a note about its registration status. The '行政许可信息' tab shows a single entry for a business license. The '行政处罚信息' tab is empty. The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and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tabs are also empty. The '公告信息' tab is empty. The '股东及出资信息' section shows one shareholder, Shanghai Jianke Group Co., Ltd., with a detailed table.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310000000083451	<a href="#">查看</a>

查询链接:

<https://shiming.gsxt.gov.cn/%7B920706E6A3EF209064847935C1E5ABEE0ECD17E3AF6C4872733F7A9A5945AB4BB675516B6A26FC4C7C3989B9639E4408CA7F16477386DBA550394F31C42FF8A314311431144FF8DDF8DDF8DDF84FF8BBF846636F4A6634663D96ECE7D332FE6C430145A32CF8A7EEC5BEC0B50D802B282589BD521B3042104210421-1751717465960%7D>

## 企业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



## 企业广西分公司营业执照



## 1.1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名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1号楼5楼、6楼		
建立时间	1997年06月06日		
注册资本金	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102308331524636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31000559-7/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张强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郁勇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陆荣欣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建设工程咨询监理部 曾用名: 上海建科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2年08月30日		
业务范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年12月11日  
No.EZ 0176496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首页' (Home), '监管动态' (Regulatory Dynamics), '数据服务' (Data Services), '信用建设' (Credit Construction), '建筑工人' (Construction Workers),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电子证照' (Electronic Licenses), '问题解答' (Question Answering), and '网站动态' (Website Dynamics). A search bar at the top right allows users to search by keyword.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details of a company: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Shanghai Jianke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The company's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include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3102308331524636; 企业法定代表人 (Legal Representative): 张强;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Registration Type): 有限责任公司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企业注册属地 (Registration Location): 上海市; 企业经营地址 (Business Address):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1号楼5楼、6楼. To the right of the company information is a map showing the location of Jianke's headquarters in Shanghai. Below the company details is a table for '企业资质资格' (Enterprise Qualifications) showing a single entry for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Comprehensive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Qualification) with a registration date of 2023-12-11 and an expiration date of 2028-12-11,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239453007>

## 1.2 工程咨询甲级资信



##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承担的监理业绩【业绩类别：房屋建筑工程】（数量上限为5项）

投标人名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金桥春宇地块项目；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5846.2万元； 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2年12月13日-至今；
2、项目名称：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3578万元； 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0年03月14日/2023年11月27日；
3、项目名称：美丹家园三期项目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880.68万元； 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0年07月14日/2023年11月13日；
4、项目名称：天府新区396超高层项目监理工程；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641.22万元； 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3年09月22日-至今；
5、项目名称：云锦东方城·云樽苑项目；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067.621831万元； 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1年01月17日/2023年10月10日；
6、项目名称：善智苑公寓房项目(木业大道安置地块)(监理工程)；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 合同金额：1040.04万元； 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0年11月11日/2023年9月15日；

备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2.1 金桥春宇地块项目

### 2.1.1 监理合同

副本

(GF-2012-0202)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GF-2012-0202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金桥春宇地块项目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桥春宇地块项目；
2. 工程地点：浦东新区金桥镇（四至范围：东至：金藏路、西至：规划纵一路、南至：规划横六路、北至：21-02 绿地）；
3.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23322 平方米，容积率 9.0，总建筑面积约 30.1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0.8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9.3 万平方米。本项目总投资额 880000 万元，其中本标段工程概算投资额 868009 万元，本标段建筑安装费用 576120 万元。
4. 概算投资额：868009 万元；
5. 建筑安装工程费：57612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件；
4. 本合同通用条件；
5. 委托人编制的施工监理招标文件；
6. 监理人编制的施工监理投标文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邴建俊，身份证号码：321181197812235173，  
注册号：31007345。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伍仟捌佰肆拾陆万贰仟元整；¥：58462000元（其中不含税价 55152830.19 元，税率 6%，税额 3309169.81 元）。包干使用，不做调整。

包括：

1. 监理酬金：58462000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无。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无。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无。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包含总价之内。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无。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服务期：1827日历天（未包含1个月资料整理）

自2022年12月31日始，至2027年12月31日止（具体以委托人开工令为准）。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

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12月13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

3. 本合同一式十份，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委托人六份，  
监理人二份（含上海市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

住所：上海市宛平南路15号1号楼6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0003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徐家汇支行

账号：

账号：212885917310001

电话：

电话：021-64687800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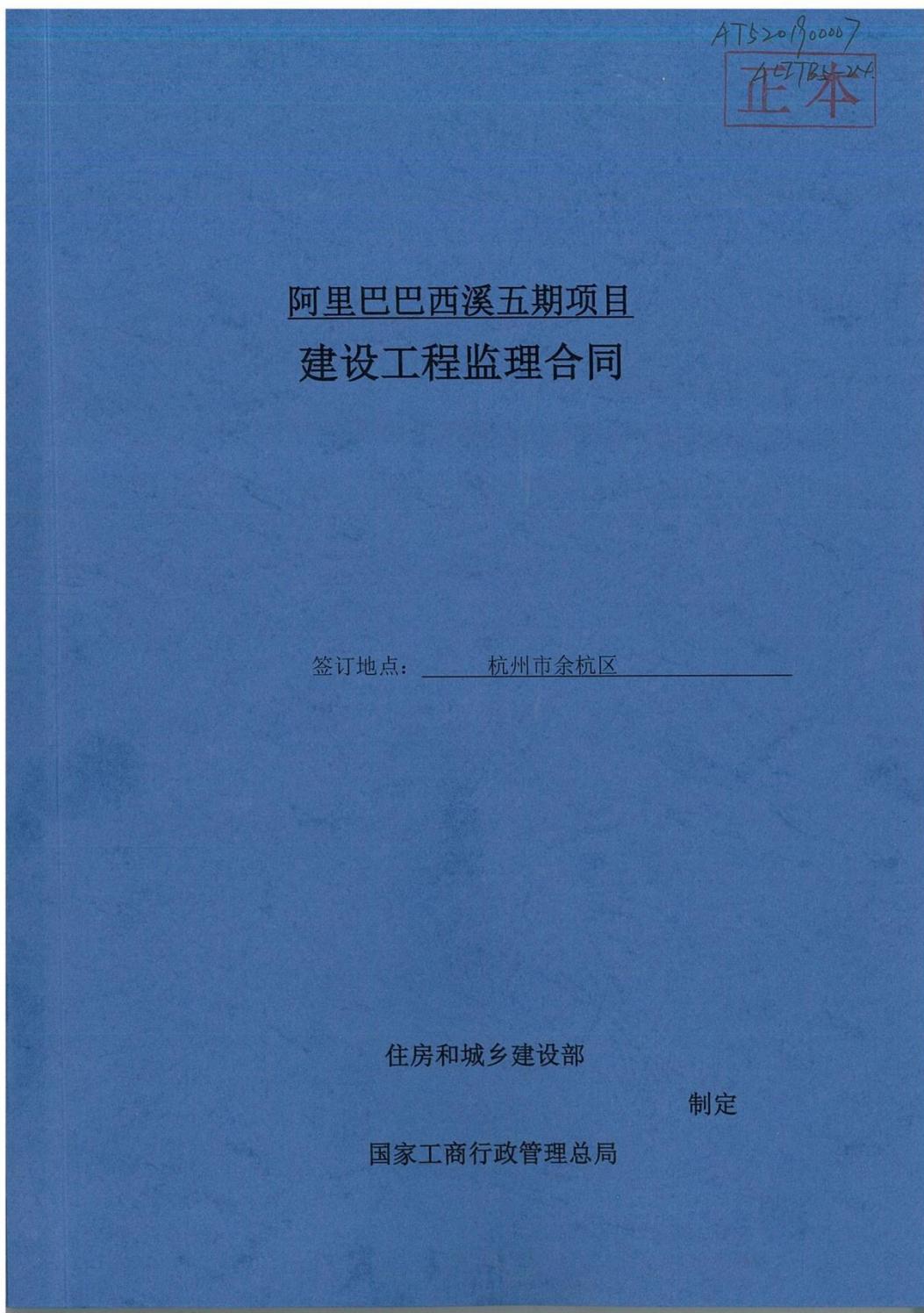
传真：021-646878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2.2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 2.2.1 监理合同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杭州余杭区文一西路 960 号；
3. 工程规模：宗地总面积 267,408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57,941 平方米，地下约 396,000 平方米，地上约 561,941 平方米；
4. 监理范围：本工程监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 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的实体建设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土建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含电气、给排水、暖通、智能化、电梯）、消防、幕墙、装修工程（含软装）、IB、厨房设备及直饮水、泛光照明景观氛围灯光系统、水处理、景观市政等室外工程、标识工程、人防工程、IT 设备等的监理工作，以及完成这些实体工作相关的政府手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前期中标后配合委托人办理施工许可证（含桩基先行施工许可证）、场地复核、施工准备工作，项目实施中的各级质量验收，竣工各级验收，后期竣工后配合政府验收、资料进档、档案备案、资料移交、缺陷整改等工作。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合同文件

本合同与相关补充协议、招标文件及补充、投标文件及其附件、询标记录、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1. 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专用条件；
4. 中标通知书

5. 询标纪要
6. 通用条件;
7. 工程监理服务费用投标报价一览表
8. 招标文件、附件及补充
9. 投标文件、附件及补充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附件：

- 附件 1 廉洁诚信约定函
- 附件 2 保密协议
- 附件 3 工程监理服务费用报价一览表
- 附件 4 监理人员配置表
- 附件 5 监理人员最低要求配置表
- 附件 6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临时设施）、资料、设备
- 附件 7 档案管理协议条款
- 附件 8 询标纪要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寿峰，身份证号码：350881198303050055，注册号：31008567。

#### 五、签约合同价款

含税签约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柒拾捌万元整（¥35,780,000.00）。

具体详见附件 3：工程监理服务费用报价一览表。

本合同按监理服务期 48 个月包干。超过服务期之外的监理服务期，按照实际到场监理人数及工月费用结算。减少的监理服务期，每月按总报价除以监理服务期（48 个月）扣减，对于时间不够整月的情况，按比率折算扣减。

监理人填报的外包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文档外包、运营外包、工程外包、财务外包、资料员以及其他顾问人员等）的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的费率（不包括社保及公积金的费率）为 13%，监理人承诺：无论何种人员，相关的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的费率不会因任何原因调整，税金的费率按国家政策执行。

#### 六、期限

1. 监理服务期：48 个月（从委托人向监理人下发开工令之日起至工程竣工交付，

具体开工日期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计划 2019 年 3 月 31 日开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临时设施）、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 年 3 月 14 日。
2. 订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
3. 本合同一式 柒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伍 份，监理人执 贰 份。

委托人：\_\_\_\_\_ (盖章)

监理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张强

## 2.2.2 竣工验收资料

# 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浙江省建设厅制

编号: 31110020231127107

257

建设单位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3.11.27
工程名称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建筑面积/造价	971746.13 m <sup>2</sup> 480777 万元
工程用途	办公	结构类型(层次)	框架/地下2层,地上15层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勘察单位	浙江省地矿勘查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甲级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杭州市余杭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施工许可证号	330110202002090101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意见 法人代表:	岳庄 印兴 合格	(公章) 2023年11月27日
	设计单位 意见 法人代表:	合格	(公章) 2023年11月27日
	施工单位 意见 法人代表:	岳庄 印兴 合格	(公章) 2023年11月27日
	监理单位 意见 法人代表:	张强 合格	(公章) 2023年11月27日
	建设单位 意见 法人代表:	张涛 合格	(公章) 2023年11月27日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3、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存城建档案馆）
- 4、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 5、规划、公安消防、环保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存城建档案馆）
- 6、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
-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存城建档案馆）
- 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质量检测报告（存城建档案馆）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11月27日收讫。  
文件齐全。



备案机关负责人	平李印勇	备案经手人	叶圆兴	审核:洪东明
---------	------	-------	-----	--------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同意备案



备注
----

260

## 2.3 美丹家园三期项目监理

### 2.3.1 监理合同

(G F -2012-0202)

## 美丹家园三期项目监理 建设施工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美丹家园三期项目监理合同

招标人（甲方）：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人（乙方）：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

项目名称：美丹家园三期项目监理

服务范围：美丹家园三期项目（安置住房、幼儿园、配套商业及管理用房等；美丹初级中学；美丹党群服务中心；周边配套道路）监理

项目编号：2019BHCZ4018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美丹家园三期项目监理；
- 工程地点：合肥骆岗中央公园；
- 工程规模：安置房、幼儿园、配套商业及管理用房等占地约 7.8 万平方米，规划总面积约 26.7 万平方米。包括安置住房、幼儿园、配套商业及管理用房等；美丹初级中学项目总用地面积 2.5 万平方米，总建筑规模约 3.2 万平方米；美丹党群服务中心占地约 0.9 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2.6 万平方米；周边配套道路包括支路西宁路（新疆路-徽州大道，路宽 24 米，路长 459 米），支路银川路（新疆路-徽州大道，路宽 24 米，路长 437 米），次干路新疆路（西宁路-银川路，路宽 30 米，路长 530 米），支路纬一路（西宁路-银川路，路宽 26 米，路长 517 米）。
-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工程费：安置房、幼儿园、配套商业及管理用房等 130730 万元；美丹初级中学 17170 万元；美丹党群服务中心 14450 万元；

周边配套道路 765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乔红星，身份证号码：230107196810080410，注册号：  
31006091。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暂定为安置房、幼儿园、配套商业及管理用房等 14462429.2 元(壹仟肆佰肆拾陆万贰仟肆佰贰拾玖元贰角)；美丹初级中学 1899486.8 元(壹佰捌拾玖万玖仟肆佰捌拾陆元捌角)；美丹党群服务中心 1598578 元(壹佰伍拾玖万捌仟伍佰柒拾捌元整)；周边配套道路 846306 元(捌拾肆万陆仟叁佰零陆元整)，费率 1.10628 %。最终监理服务费结算价为：本工程审计决算价之和\*结算费率。

结算费率为：美丹家园三期项目（安置房、幼儿园、配套商业及管理用房等；美丹初级中学；美丹党群服务中心；周边配套道路）工程审计决算价之和参考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计费标准计算得出的监理收费费率的 80%。

## 六、期限

自监理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竣工验收、移交、备案完成及质保期满回访合格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14 日。

2. 订立地点: 合肥滨湖新区。

3.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 备案壹份, 双方各执柒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盖章)

监理人: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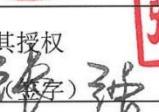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3401110414935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张强

### 2.3.2 竣工验收报告

0239925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美丹家园三期项目丁班A4号楼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验收组织单位 (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 一、工程概况

0239925

工程名称	美好家园三期项目工程A4#楼		
建筑面积	13117.89 m <sup>2</sup>	工程造价	2944.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6 层 地下: 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11202010689	施工许可证号	340111202011120201
开工日期	2020. 10.13	竣工日期	2023.11.13
建设单位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洁
单位地址	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与紫云路交口	项目负责人	钱洁
勘察单位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中建合肥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D131055315
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剑杰 沪1321190013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1000559-7/1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齐红星 3100609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维拓建筑工程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建建审一系 113101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 三、验收结果

0239925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等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等相关方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质量为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

建设单位组织五方责任单位进行了绿建验收，验收结论：该项目已按绿建设计要求完成施工；验收合格，符合要求。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法人代表

印海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张强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王智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李明

2023年11月13日

0239954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美好家园三期项目工程党群服务中心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验收组织单位 (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 一、工程概况

0239954

工程名称	美丹家园三期项目工程党群服务中心	工程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宁路与徽州大道交口
建筑面积	14482.06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958.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1202010631	施工许可证号	340103202010120101
开工日期	2020.10.13	竣工日期	2023.11.13
建设单位	合肥市庐阳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伟
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徽州大道与紫云路交口	项目负责人	钱伟
勘察单位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中建合肥建设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总承包特级 D131055315
法定代表人	李帆明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剑杰 313217190013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1000559-7/1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齐红星 3100609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维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一类 113101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1

##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曹前路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曹前路
副组长	钱伟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钱伟
	齐红星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齐红星
	白义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白义洁
成 员	陈志文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陈志文
	王智足	中铁合肥建筑精测及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智足
	孙亚洲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孙亚洲
	张剑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剑杰
	韩继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韩继渝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13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 三、验收结果

0239954

####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等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未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等相关方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质量为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

建设单位组织五方责任单位进行了绿建验收，验收结论：该项目已按绿建设计要求完成施工，验收合格，符合要求。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法人代表 印章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张强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王印智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明季  
2023年11月13日

3

0239952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美好家园二期项目工程初级中学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验收组织单位 (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 一、工程概况

0239952

工程名称	美丹国际三期项目初中级中学		工程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环路与徽州大道交口	
建筑面积	17509.27 m <sup>2</sup>		工程造价	2760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6 层	地下: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1202010695		施工许可证号	34011202011120201	
开工日期	2020.10.13		竣工日期	2023.11.13	
建设单位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浩	
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徽州大道与紫云路交口		项目负责人	钱伟	
勘察单位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陈青文
设计单位	中建合肥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王智强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总承包特级 D131055305	
法定代表人	李启明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剑杰 331217190013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1000559-7/1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齐红星 3100609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维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类 113101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4

##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3401110  
3年11月13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 三、验收结果

0239952

####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等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等相关方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质量为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

建设单位组织五方责任单位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结论：该项目已按建设计划要求完成施工；验收合格，符合要求。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法人代表 印章浩  
2023年11月15日  
340111196909171



法人代表 张强  
2023年11月15日



法人代表 朱智  
2023年11月15日



法人代表 周代伟  
2023年11月15日

3

0239929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麦丹国际二期项目工程A区地下车库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验收组织单位 (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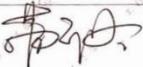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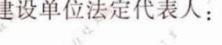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 一、工程概况

0239929

工程名称	美丹家园三期项目工程A区地下室		
建筑面积	14734.38 m <sup>2</sup>	工程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宁路与徽州大道交口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1 层 地下: 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连字第34011202010693	施工许可证号	34011202011120201
开工日期	2020.10.13	竣工日期	2023.11.13
建设单位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浩
单位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与紫阳路交口	项目负责人	钱伟
勘察单位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中建合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总工见师级 D131055315
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朝东 3313217190013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上海连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1000559-7/1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齐红星 3100609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合肥市维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一类 113101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钱伟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钱伟
副组长	周前浩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周前浩
副组长	齐红星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齐红星
成 员	白义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白义洁
成 员	陈志文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陈志文
成 员	王智忠	中建合肥建筑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智忠
成 员	孙亚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孙亚州
成 员	张剑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剑杰
成 员	韩继瑜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韩继瑜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3401110509171 2023年11月13日				
<b>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b>				

### 三、验收结果

0239929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等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等相关方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质量为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性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

建设单位组织五方责任单位进行了绿建验收，验收结论：该项目已按绿建设计要求完成施工；验收合格，符合要求。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法人代表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张强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王印

2023年11月13日



法人代表 李明

2023年11月13日

3

0239940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美膳园三期项目工程B区地下车库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验收组织单位 (章)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 一、工程概况

0239940

工程名称	美锦园三期项目工程B区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22821.07	m <sup>2</sup>	工程造价	7368.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规划许可证号	津字第340111202010622				
开工日期	2020.10.13			竣工日期	2023.11.13
建设单位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浩
单位地址	合肥市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与徽州大道交口			项目负责人	钱伟
勘察单位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中建七局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总承包资质 D131055315
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剑杰 证13217190013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上海连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1000559-711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齐红星 3100609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维佳建筑工程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一类 113101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曹前路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曹前路
副组长	钱伟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钱伟
	齐红泽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齐红泽
	白义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白义洁
	陈志文	江苏新亚基加固设计有限公司		陈志文
成 员	王智忠	中衡国际建筑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王智忠
	孙玉洲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孙玉洲
	张剑高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剑高
	韩继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韩继渝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 三、验收结果

0239940

####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等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等相关方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质量为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

建设单位组织五方责任单位进行了绿建验收，验收结论：该项目已按绿建设计要求完成施工；验收合格，符合要求。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人代表 印浩 2023年11月13日	 (公章) 法人代表 张强 2023年11月13日	 (公章) 法人代表 王智 2023年11月13日	 (公章) 法人代表 印永 2023年11月13日

02399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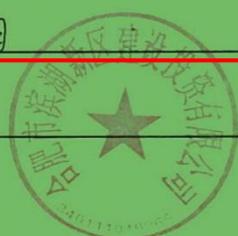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美好家园三期项目工程C区地下车库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验收组织单位 (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 一、工程概况

0239915

工程名称	美田锦园三期项目工程C区地下车库		
建筑面积	21868 m <sup>2</sup>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1120201004		
开工日期	2020.10.13	竣工日期	2023.11.13
建设单位	合肥市庐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伟		
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徽州大道与紫云路交口		
项目负责人	钱伟		
勘察单位	江苏新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中航合肥建筑设计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高级资质 D131055315		
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钢杰 3312171900134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1000559-711		
法定代表人	孙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孙江星 3100609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维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曹前防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曹前防
副组长	钱彦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钱彦
	齐红星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齐红星
	白义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白义流
	陈志文	江苏新亚勒设计有限公司		陈志文
	王智恩	中建合肥建设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智恩
	孙亚洲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孙亚洲
	张剑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剑杰
	韩继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韩继衡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13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 三、验收结果

0239915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设计、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等的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等多方共同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和工程技术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和验收文件的要求，共同对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认真核查，经核查本工程符合设计及标准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质量为好，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施工功能性项目做重点抽查，经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制性条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良好。经验收，该工程施工满足设计功能要求。

建设单位组织五方责任单位进行了绿建验收，验收结论：该项目已按绿建设计要求完成施工，验收合格，符合要求。

验收组验收结论：该工程验收通过，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3401110190650	中建科工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3401110190650	中航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340111019065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3401110190650
法人代表 印章 2023年1月13日	法人代表 张强 2023年1月13日	法人代表 寇王 2023年1月13日	法人代表 明李 2023年1月13日

3

## 2.4 天府新区 396 超高层项目监理工程

### 2.4.1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CD-009.0006-jl.01-0001

### 天府新区396超高层项目 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天府新区 396 超高层项目监理工程

委托人: 成都天府招商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9 月 22 日

签订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 天府新区 396 超高层项目监理工程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府新区 396 超高层项目监理工程

工程地点: 成都市天府新区雅州路以西,福州路西段以北

工程内容及特征: 在施工准备阶段、施工实施阶段、施工保修阶段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室外环境工程、室外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户内精装修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等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成本控制、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管理、施工现场协调等监理工作,以及在设计阶段、招标阶段、施工组织策划、施工过程等全周期提供咨询建议及报告,配合完成涉及监理工程的其它工作。

其它: /

### 二、本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与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有关附件中的措词和用语同义。

### 三、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如下: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件;
5. 投标承诺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6. 合同通用条款;
7. 合同专用条款(含补充条款);
8. 施工承包合同条款;

9. 施工技术规范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10. 施工图纸；
  11. 双方签署的其它补充协议；
- 附件，即：
- 附件 1：监理单位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附件 2：《监理单位履职评价表》
  - 附件 3:招商蛇口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违约处罚实施细则
  - 附件 4:招商蛇口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隐患排查认定标准基本指引
  - 附件 5: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 附件 6:项目监理工程管理要求
  - 附件 7:人员配备计划表/监理人员进场计划表
  - 附件 8:价格清单
  - 附件 9:招商蛇口监理管理标准化操作指引
  - 附件 10: 招商蛇口建设工程 HSE 标准化管理规范（2022 年版）
  - 附件 11: 招商蛇口工程检查评估操作指引（2023 版）
  - 附件 12: 招标文件补遗澄清
  - 附件 13: 询标函

以上内容若存在差异、矛盾之处，按照较严格者、标准较高者执行。

#### 四、监理范围和内容

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对委托人的项目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建设资金使用和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代表委托人实施监督。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的职权具体以通用条款、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施工准备阶段

施工阶段

保修阶段 实行监理。

具体监理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本工程监理单位监理和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工作内容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附件

1.

本工程室内、外燃气工程将委托燃气专业监理公司进行施工监理，但燃气工程除质量控制属燃气专业监理为主，监理单位为辅外，其余燃气有关工作仍属本次监理范围，监理内容主要包括：

1. 协助控制燃气工程进度；
2. 和燃气监理共同协调燃气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 五、监理酬金

5.1 监理酬金中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委托监理的工程全部监理咨询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及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利润等；工程投资额扣除委托人供材料及设备购置费。监理酬金按下列方式计算（均含税金在内）：

固定酬金，按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

本项目监理酬金总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  
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增值税人民币：\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以工程总投资额为基数确定监理酬金，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基本酬金=工程总投资额×综合费率×\_\_\_\_%（基本酬金占比）；  
浮动酬金=工程总投资额×综合费率×\_\_\_\_%（浮动酬金占比）×评级系数（按附件2：《监理单位履职评价表》确定）；

工程总投资额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综合费率为\_\_\_\_%，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  
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增值税人民币：\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  
 以建筑平米单价计价形式确定监理酬金，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基本酬金=工程建筑面积×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_\_\_\_%（基本酬金占比）；

浮动酬金=工程建筑面积×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_\_\_\_%（浮动酬金占比）  
×评级系数（按附件2：《监理单位履职评价表》确定）；  
其中：

（1）工程建筑面积的约定

工程的建筑面积暂定为：\_\_\_\_\_平方米，结算时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规划验收合格证上的建筑面积为准。

工程的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结算时面积不做调整。

(2) 综合监理单价的约定:

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暂定为(大写) \_\_\_\_\_元/平方米(¥: \_\_\_\_\_元/m<sup>2</sup>)。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_\_\_\_\_元, 增值税人民币: \_\_\_\_\_元, 增值税率: \_\_\_\_\_%,

含税价人民币: \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增值税人民币: \_\_\_\_\_, 含税价人民币: \_\_\_\_\_。

按投入人数与时间确定监理酬金:

监理酬金=基本酬金+浮动酬金=Σ(各专业监理人员单价(不含增值税)×投入人  
数×工作月数), 其中:

基本酬金=Σ(各专业监理单位人员单价(不含增值税)×投入人数×工作月数)  
×85%;

浮动酬金=Σ(各专业监理单位人员单价(不含增值税)×投入人数×工作月数)×  
15%×评级系数(按附件2《监理人履约评价表》确定);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16412200元, 增值税人民币: 984732元, 增值税率: 6%,  
含税价人民币: 17396932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壹仟陆佰肆拾壹万贰仟贰佰元整, 增值税人民币: 玖  
拾捌万肆仟柒佰叁拾贰元整,含税价人民币: 壹仟柒佰叁拾玖万陆仟玖佰叁拾贰元。

本条所述的价格包干,专业监理单位人员单价是指不含税价部分包干,若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 5.2 其他: 综合单价约定

综合单价中包括监理单位完成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和内容以及承担对应的义务、责任及风险的成本(直接或间接)、人工费、办公费、差旅、住宿费、税金、保险、管理费、加班费(含赶工期间加班费)、利润、通讯、服务成果等监理服务要求内容的一切费用,由基本单价和浮动单价两部分组成。

- 1). 基本单价为监理单位在约定的整个监理服务期限内按照监理合同约定履行监理义务应得到的各监理人员单价/薪酬的85%,分专业按每人每月不含税综合单价计,
- 2). 浮动单价为监理单位在约定的整个监理服务期限内按照监理合同约定履行监理义务应得到的各监理人员单价/薪酬的15%,分专业按每人每月不含税综合单价计,另项目部根据附件2《监理单位履约评价表》对监理单位进行考核评价,为各监理

付监理费。

(6) 监理单位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监理单位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与税务机关相关规定而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监理单位负责赔偿委托人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附加费、罚金、滞纳金和法律费用。

(7) 监理单位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并经委托人签收后，若发生丢失，监理单位应积极协助委托人，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应资料，以保证委托人顺利获得抵扣。

## 七、监理服务期限

本工程的监理服务期限为\_\_\_\_。其中，自\_\_\_\_开始到本工程签发工程交接证书之日的期限为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签发本工程交接证书之日起至\_\_\_\_的期限为保修期阶段监理服务期限。

1. 监理期限：

本工程的监理合同服务期限约为71个月，具体开始时间及结束时间以委托人的书面指令为准。

其它：\_\_\_\_。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准备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备注：上述开始及截止时间为暂定，具体以委托人正式下发通知为准。

##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和支付酬金。

## 九、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监理单位执贰份。

本页为签章页。

委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附件 8:价格清单

**工程量清单编制及计价说明**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国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总部基地 396 超高层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2、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占地面为 19636.9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350563.10m<sup>2</sup>。项目包含 1 栋塔楼（建筑高度 396 米）及 5 层裙房（建筑高度 28.3 米），塔楼功能为商业、办公、酒店、观光，裙房功能为商业、宴会厅、餐饮，地下室层数 5 层，功能为办公大堂、商业、后勤用房、设备用房及汽车停车库等，具体详见设计图纸。

**二、招标范围**

1、具体监理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临建工程（施工围墙、工地大门、洗车槽、临时道路、垃圾通道、垃圾池、临时办公室及宿舍、施工期间临电、临水、临时排水等）、地基与基础工程（土方工程、基坑支护、桩基工程、筏板基础及抗浮锚杆）、基坑监测等第三方监测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防水工程、人防工程、幕墙及门窗工程、建筑装修工程（公共及配套建筑物的装修工程、酒店样板房装修工程、公共区/电梯间/销售中心/会所精装修工程等）、展示区工程、高低压外线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安装工程、用地红线内市政工程、园林景观工程、西侧红线外环形车道、南侧地库内环形车道以及其它设施、设备安装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工程的工程质量管（含工厂监造）、工程进度管理、合同管理、施工安全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工程信息化管理、BIM 全过程管理、档案资料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保修监理及配合工程结算等工作等。

## 2.5 云锦东方城·云樽苑项目

### 2.5.1 监理合同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全称）：昆明云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委托人）

监理单位（全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云锦东方城·云樽苑项目
2. 工程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关上区巫家坝东航基地项目 A4、A12 地块红线范围内
3. 工程规模：占地面积 31644.8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95940.83 平方米（其中地上约 159487 平方米，地下约 36078 平方米）；地上十一层至三十五层，地下二层；建筑高度 130 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建安工程费 1169355783.8 元。
5. 计划工期：1095 日历天。

### 二、词语限定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 补充协议及其附件、委托人与监理人签署的备忘录、会议纪要、工程洽商文件、变更等其他书面文件；
- (2) 协议书及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专用条件；
- (5) 通用条件；
- (6)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充文件；
- (7) 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文件、评标期间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8) 投标书及其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朱守海，身份证号码：320302198303201230，注册号：32017040。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人民币 10676218.31 元整(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陆拾柒万陆仟贰  
佰壹拾捌元叁角壹分 元整), 其中, 增值税税率为【6】%, 不含增值税价格为人民币【10  
071904.07】元,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604314.24】元。签约酬金=建安工程费\*综合费率,  
其中建安工程费 1169355783.8 元, 建安工程费不因实际发生建造金额的变化而调整; 综合  
费率为 0.913 %, 综合费率不做任何调整, 合同总价包干。

如根据国家相关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 按国家相关税法规定执行, 不含增值税  
价作为基准保持不变, 增值税金额最终按监理人合法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载明金额为准。

包括:

1. 监理酬金: 10676218.31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已含在签约酬金中,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已含在签约酬金中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已含在签约酬金中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 六、期限

1. 监理服务期限: 自 2021 年 1 月 31 日始, 至 2029 年 1 月 30 日  
止, 暂计 2922 天。具体起始时间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

监理周期自自监理合同签定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5年)满为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 至   /  年  /  月  /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31 日始, 至 2024 年 1 月 3  
0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始, 至 2029 年 1 月 30 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31 日始, 至 2029 年 1 月 30 日止。  
(以上服务期限起止日期均为暂定, 具体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

#### 七、监理工作目标

1. 质量控制目标: 质量一次合格率 100%, 满足国家、云南省及昆明市工程验收质量  
标准。
2. 进度控制目标: 按期完成各项施工节点目标, 确保在规定的总工期内完成竣工。
3. 造价控制目标: 会同委托人代表, 对变更的原因、实施情况进行现场记录, 对工程  
量清单内工程量进行签认。
4. 安全文明管理目标: 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得发生较大安全事故, 无管线事故、火灾事  
故, 特别是人身伤亡事故。施工现场必须符合昆明市建设工地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统一  
标准。

- 
5. 合同管理目标：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跟踪管理及协助委托人的相关索赔事宜。
  6. 建筑节能目标：严格按照国家对建筑节能和环保的要求监督工程施工。本工程施工应达到国家绿色建筑标准。
  7. 环境保护目标：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建设工地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
  8. BIM 工程管理目标：利用了相关 bim5d 工具和智建云 100% 完成质量、安全的现场管理工作。

####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支付酬金。

#### 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8 份，监理人执 4 份。

#### 十一、合同附件

附件 1 监理人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件 2 监理及服务依据

附件 3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件 4 监理人员名单

附件 5 廉洁协议

附件 6 建设项目档案验收办法

附件 7 监理行为检查表



委托人: (盖章)



监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



经办人签字: 于俊知 电 话: 0871-  
6569168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

(签章)

张强

经办人签字: 张强

电 话: 028-84501566

执行人签字: 张强 电 话: 0871-  
65879686

签署日期: 2021年1月27日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关平路  
25号关上街道办事处 402

联系地址: 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19 号  
1002 室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  
池路支行

开户账号: 871907328610201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MA6ND2NP60

签署日期: 2021.1.27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秀山路 34 号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蜀  
都中心二期 1 栋四单元 21 楼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徐家汇支行

开户账号: 212885917310001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8331524636

合同签订地点: 昆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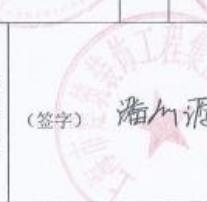
## 2.5.2 竣工验收报告

###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工程名称	云锦东方城-云樽苑		工程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关上街道办事处巫家坝	
建设单位	昆明云睿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69046.7639 万元	
勘察单位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53000020210518010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21年5月19日至 2023年10月10日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p>本项目建筑总面积为 197310.91 m<sup>2</sup>，本次验收规划一期指标总建筑面积为 195434.78 m<sup>2</sup>，主要功能为办公、住宅及商业。地下 2 层，地上 1~35 层，基础为桩筏基础，共有 9 栋单体建筑及一个地下室，1、2、3、5 栋为高层建筑，采用钢框架-延性墙板（框架柱为钢管混凝土柱，墙板为带加劲肋的钢板剪力墙）结构；4、8、10 栋为多层建筑，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6、7 栋为钢筋混凝土剪力墙结构；地下室为 2 层，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现场已完成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工程节能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分部、室外绿化道路等设计图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单位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要求，单位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要求，观感验收综合评价为“好”。</p>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合格，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字)				

备注：1. 按单位工程填写。  
2. 一式五份，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 竣 工 验 收 合 格 证 明 书

工程名称	云锦东方城-云樽苑		工程地点	昆明市官渡区隔巫家坝机场航站楼旁边，近邻飞虎大道、春城路	
建设单位	昆明云睿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0989358.25 元	
勘察单位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		施工许可证号	53010020230104010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23年1月9日 2023年10月10日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施工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本项目建筑总面积为 31910.51 m <sup>2</sup> ，主要功能为住宅及物管用房。基础为桩基基础，共有 3 栋单体建筑，6 栋为二类高层建筑，地下 2 层，地上 1~9 层；7 栋为一类高层建筑地下 2 层，地上 1~30 层，10 栋为物管用房。6、7 栋为钢筋混凝土剪力墙结构；地下室为 2 层，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10 栋采用钢框架混凝土框架结构。现场已完成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建节能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分部、室外绿化道路等设计图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单位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要求，单位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要求，观感验收综合评价为“好”。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优良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53010604330000000000	勘察单位	(签字)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字)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字)				

备注：1. 按单位工程填写。  
2. 一式五份，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 2.6 善智苑公寓房项目(木业大道安置地块)(监理工程)

### 2.6.1 监理合同

(G F -2012-0202)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嘉善县长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善智苑公寓房项目（木业大道安置地块）（监理工程）；  
2. 工程地点：魏塘街道木业大道东侧、民辉路北侧；  
3. 工程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30558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21928 平方米，地下约 83660 平方米。总投资 144000 万元，本次招标为监理工程，建安工程费为 10700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招标文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孟永平, 身份证号码: 620502196902242010,  
注册号: 62000034。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壹仟零肆拾万零肆佰元整 (¥10,400,400.00)。合同费率  
为 0.972%

包括:

1. 监理酬金: 壹仟零肆拾万零肆佰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0 年 11 月 28 日始, 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止。(如施工工期延误则监理服务期相应延长, 且不另计费用)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

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15 日。

2. 订立地点: 嘉善县。

3. 本合同一式六份, 甲乙双方各三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盖章)

监理人: (盖章)

住所: 嘉善县罗星街道站前路 159 号 住所: 上海市宛平南路 75 号 1 号楼 6 楼

邮政编码: 314100

邮政编码: 20003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嘉善县支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徐家汇支行

账号: 33001637435050014370

账号: 212885917310001

电话: 0573-84183699

电话: 021-64687800

传真: \_\_\_\_\_

传真: 021-64687800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2.6.2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市政）工程

### 竣工验收备案表

善智苑公寓项目（木业大道安置地块）

嘉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制

编号:330421202309261001

162

建设单位	嘉善县长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善智苑公寓房项目(本业大道安置地块) 1#配电房、1#楼-20#楼、2#配电房-10#配电房、11#垃圾房、12#垃圾房、门卫1、门卫2、地下车库		
工程用途	民用		
开工日期	2020.12.18	竣工验收日期	2021.9.15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	浙江海北勘察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宝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总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主要分包单位	/		
主要分包单位	/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嘉善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服务中心		
	施工许可证号 330421202012180101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合格 (章) 法定代表: (公章) 2021年9月15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章) 法定代表: (公章) 2021年9月15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合格 (章) 法定代表: (公章) 2021年9月15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张强 (章) 法定代表: (公章) 2021年9月15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 (章) 法定代表: (公章) 2021年9月15日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1年1月26日收讫。  
文件齐全。

备案机关(公章)

2021年1月26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盖章

备案机关(公章)

2021年1月26日

备案专用章

备

注

165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善智苑公寓房项目(木业大道安置地块)1#楼-20#楼、2#配电房-10#配电房、11#垃圾房、12#垃圾房、1#卫1、1#卫2、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1-27层/ 30997.91m <sup>2</sup>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黄晨光	开工日期	2023.12.18
项目负责人	马开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志远	完工日期	2023.9.15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土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土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3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完整、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0 项, 符合规定 40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1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 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黄晨光 2023年9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马开明 2023年9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开明 2023年9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志远 2023年9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志华 2023年9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志华 2023年9月1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3、项目负责人（总监）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总监）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担任项目负责人的监理业绩【业绩类别：房屋建筑工程】情况  
(数量上限为1项)

投标人名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S5 地块施工总承包监理服务；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786.57 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1 年 03 月 09 日/2024 年 09 月 05 日；  
2、项目名称：九洲湾蓝海大厦 H 区(地块七)监理；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686.745 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合同时间/竣工时间：2022 年 09 月 13 日-至今；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3.1 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S5 地块施工总承包监理服务

#### 3.1.1 监理合同

委托人合同编号：JKGS-2021-ZC-01-08-015

##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S5 地块施工总承包监理服务

项目地点：港湾路东侧、九洲港路南侧

委托人：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合同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S5 地块项目全过程监理服务（以下简称：“本工程”）委托监理服务和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服务的工程概况如下：

1. 工程名称：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S5 地块项目全过程监理服务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港湾路东侧、九洲港路南侧
3. 工程规模：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S5 地块主体工程位于珠海市香洲区，S4 地块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片区，港湾路东侧、九洲港路南侧，用地面积 15342.5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75227 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37630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约 37597 m<sup>2</sup>，地下按 2 层设计，设计限高 60 米。建筑功能为酒店式办公、商业、地下停车库等。S5 地块用地性质为公园绿地，用地面积 4162.46 m<sup>2</sup>。
4. 监理服务范围：监理服务范围为桩基施工到本工程保修期满且双方履行完毕监理合同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超前钻、桩基础，不含基坑支护）、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与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建筑节能、园林景观、泛光照明。后期规划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

竣工验收的各项工作，以及项目过程中的造价控制工作；因项目需要，承包人组织对相关工艺、技术、方案、案例的论证及考察调研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 监理工作内容：根据发包人授权对本工程所有施工项目的质量、进度、成本、技术、安全与文明施工等实施监督管理，做好施工现场的合同、信息（资料）和现场协调管理，协助发包人做好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6. 工程质量要求及目标：确保获得珠海市优良样板工程；争创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

7.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确保获得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争创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争创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 二、词语限定

本合同协议书的相关词语含义与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 三、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果合同文件中的约定之间产生含糊或歧义，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同一解释顺序文件中，合同文件解释按时间顺序以双方最后签认的

为准：

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专用条件及附录，即：

附录 A——服务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监理人提供的人员、设备和设施；

附录 C——监理服务费金额和支付；

附录 D——项目监理部人员配置计划；

附录 E——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录 F——廉政责任书。

4. 中标通知书

5. 招标文件；

6. 通用条件；

7. 投标文件。

#### 四、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及附录A中约定范围内的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附录B中约定为监理人开展正常的监理工作提供相应的设备、设施和人员,并按附录C中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用。

#### 五、服务期限

总监理服务期: S4、S5 地块主体监理服务工期暂定 36 个月, 监理服务工期暂定为 2021 年 2 月至 2024 年 2 月, 具体开工日期均以建设单位书面通知为准, 监理服务期与项目工期同步调整, 保持一致, 监理费用不变。

监理服务周期为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保修期满且双方履行完毕监理合同项下的义务为止。现场监理服务周期与工程施工时间相同, 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以后的零星服务配合如签字、盖章、参加验收会议等不计入监理服务工期, 已在监理费用内包含。并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提供质保期内的监理服务。

保修期监理服务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提供质保期内的监理服务。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均自本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计, 分标段建设的按标段交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计。

#### 六、合同的订立及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3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珠海市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陆份, 监理人执陆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章） 监理人：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5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行上海徐家汇支行

帐号：

帐号：212885917310001

邮编：

邮编：200032

电话：

电话：021-64687800

传真：021-64688950

## 附录 C 监理服务费金额和支付

### 1. 正常服务收费计取和支付

#### 1.1 监理服务收费计取及支付

##### 1.1.1 监理服务收费计取

本工程监理服务费用在合同约定的全过程监理服务期内单价（费率）包干。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占全部监理服务费的 97%，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占全部监理服务费的 3%。

1.1.1.1 监理服务费（暂定价，含税）：¥7,865,700.00 元=监理服务费预算  
(10,487,600.00 元) × 75% (中标费率)，其中：增值税税率：6%。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国家税率政策调整，双方对于尚未支付部分合同价款，在原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增值税税款金额及含税金额，并继续履行，后期可不再另行签订协议。

本监理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服务费、现场服务费、现场办公设施费、文件编制费、材料费、人工费、交通费、交通车辆费、检测工具费、加班费、保险费、利润、税金、工程项目下延期及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所列风险等监理人全面妥善履行本项目下所有义务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无须向监理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乙方在此应知悉并同意，本合同约定之项目的监理服务费用不得超过该监理项目批复预算价，如超过，甲方不再支付该部分监理费用，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继续完全履行监理义务。本合同约定之“批复预算价”系指有权审批部门审定的工程预算中与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相对应的监理费预算金额。

##### 1.1.1.2 投标报价风险

投标报价已包含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约定应当由监理人承担的风险因素等费用。监理人已根据招标文件等材料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进行投标报价。委托人将不予支付除了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约定的由委托人承担的风险因素之外的任何补偿。

(1) 附加监理工作及额外监理工作不另计费。因工程需要配合招标人考察调研类似项目及组织专家论证等工作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费用原则不超合同价的 5%。

(2) 监理人必须充分考虑本工程可能因各种因素（如分期建设）导致施工工期延长，而致使监理成本增加的风险。

(3) 投标前，监理人应实地查看现场，监理人的投标报价被认为是已掌握了施工现

场的一切情况所做的承诺。

(4) 报价应综合考虑监理过程中应配备水准仪、全站仪、水平尺、游标卡尺、混凝土回弹仪等经校验合格的检测实验工具或仪器，现场办公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费用。

(5) 监理人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委托人根据工程进度需要，要求监理人在原派驻现场监理人员基础上增派人员的，除非另有约定，委托人不另行支付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监理人的投标报价中。

#### 1.1.1.3 结算办法：

本工程监理服务费收取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标准，以经委托人确认后实际完成工程监理项目建安工程费预算价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乘以相应调整系数及中标费率，进行结算。其中调整系数为：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0；高程调整系数为1.0。

审计机关依法作出的审计结果对本项目具有法律效力，并作为项目结算和决算的依据。

1.1.1.4、项目因故造成的停工不增加监理酬金。如遇项目停建或缓建，若项目未进入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按暂定合同价5%结算；如项目已进入施工阶段，除按以下原则进行结算外，监理人不得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因非监理人原因必须终止合同时，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以所有经委托人确认的施工单位已完工程结算价之和作为监理服务收费基价（只计算预算批复中的建安工程费项目内容），乘以相应调整系数及中标费率，并扣除按本合同约定应扣减的费用后，作为本工程结算监理服务收费。

监理服务费结算价=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中标费率—按本合同约定应扣减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应扣除的违约金、赔偿金等）。

若因委托人原因导致工程中途停工，则委托人向监理人发出正式书面停工通知后7天后，监理服务工期暂停计算，项目停工期间不计监理服务工期及监理费用（如委托人要求有监理人员驻场的情况除外）。待工程复工，委托人向监理人发出正式书面复工通知之日起开始计算监理服务工期。

#### 1.1.2 监理服务收费支付（以人民币支付酬金）

经商定，监理服务收费支付方式如下：

- (1) 本监理服务无预付款。
- (2) 施工阶段按每月实际完成的工程进度进行费用支付，每月费用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30日内支付，每月应付费用为按每月完成的工程进度计算的监理服务费用的75%，累

计支付的进度款不超过监理合同暂定价的 80%，实际支付金额达到监理合同暂定价的 80%时，委托人有权暂停付款。

工程监理费月(期)进度款=【当月(期)完成建筑工程费÷本合同监理人实际监理范围内所有批复工程预算(无批复预算的则按概算)中的建筑工程费】\*本合同总工程监理费\*75%。

(3) 所监理工程完工移交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监理费支付到监理合同暂定价的 90%；将相关监理、施工资料移交档案馆并办理备案手续之日起 30 日之内由监理人向委托人递交符合委托人要求的竣工结算资料，经委托人审核确认结算资料完整有效后，60 个日历天内双方确定结算价款（非委托人原因除外）。结算价款确定，委托人于 30 个日历天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97%，结算价应扣除各类委托人应扣收监理人的扣收款及违约金。若监理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则视为同意委托人的结算结果。

(4) 监理服务费用结算总价的其余 3%，自本工程交工经委托人及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满 24 个月（即缺陷责任期、保修期满），且监理人已全面妥善履行该期间相应保修期的监理工作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 30 日内无息支付。

(5) 监理人在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前，应按甲方应支付的数额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付款申请书（以下简称“付款资料”），该付款资料应经委托人审核通过。不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或不及时提供该付款资料的，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或延迟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监理人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

(6) 如监理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的，委托人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监理人应及时响应并再次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委托人，如委托人因此导致任何损失，监理人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 其它约定

(1) 如遇项目停建或缓建或其他委托人自身原因，委托人有权终止或中止合同。如项目已进入施工阶段，按监理人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的工作量进行结算，除另有约定之外，委托人无须向监理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或承担任何责任。

(2) 如遇项目规模缩小或扩大，如项目已进入施工阶段，按缩小或扩大后的项目规模并结合监理人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的工作量进行结算，除另有约定之外，委托人无须向监理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或承担任何责任。

(3) 由于监理人原因导致的合同终止，按监理人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的工作量的 80%进行结算，且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暂定金额 20%的违约金，并有权要求监理人赔偿全部损失。

(4) 本项目在办理建设报批报建各项手续过程中如需监理人提供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单位资质、人员资质等），监理人须无条件提供及配合，若监理人无法满足政府审批部门的要求，委托人有权终止合同，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暂定金额 20%的违约金，并有权向监理人追索由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5) 监理人在办理建设报批报建各项手续过程中提供的各项资料及配合工作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监理服务费中，委托人不再另行支付。

## 附录 D 项目监理部人员配置计划

本项目为委托人重点项目,根据委托人管理规定,将依工程特点配置专家组,研究工程重点技术和管理问题,为项目监理部和委托人提供工程咨询、指导和建议。人员配置不低于任务书要求。

### 1、项目监理部构成

总监理工程师		李秀兵		高级工程师	31000136
编号	姓名	职称	专业	负责工作	
1	李秀兵	高级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	
2	蒋京良	工程师	土建	土建监理工程师	
3	魏鹏湾	工程师	土建	土建监理工程师	
4	刘阳	工程师	土建	土建监理工程师	
5	韦如俊	工程师	建筑学	土建兼精装监理工程师	
6	丁龙祥	助理工程师	土建	土建兼精装监理工程师	
7	石伟峰	/	土建	土建兼精装监理工程师	
8	乔允昇	/	土建	土建兼精装监理工程师	
9	韦海斌	工程师	土木工程	土建兼精装监理工程师	
10	王任	助理工程师	土建	安全监理工程师	
11	蒙金华	/	工商管理	安全监理工程师	
12	杨平川	/	交通工程	安全监理工程师	
13	王玮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机电监理工程师	
14	韦剑	工程师	机电安装、暖通空调	机电监理工程师	
15	蒙政福	工程师	机电安装、暖通空调	机电监理工程师	
16	曾超	/	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	机电监理工程师	
17	覃秋瑾	助理工程师	工程管理	机电监理工程师	
18	李云吉	/	自动化	机电监理工程师	

19	王政喻	助理工程师	土建	监理员
20	郭彤枫	/	测绘科学与技术	监理员
21	邓福昌	/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监理员
22	黄信	/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监理员
23	谢嘉隆	/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监理员
24	李品	/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监理员
25	豆慧	/	土木工程	资料员

## 附录 E 安全生产协议书

甲方：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加强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S5 地块施工监理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规定，特签订本协议书：

### 一、安全生产目标

确保本项工程无伤害、无死亡、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重大机械事故等安全事故。

### 二、乙方安全生产工作

1、乙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负责本工程的安全监理工作。监理人和监理工程师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并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监理责任。

2、乙方严格按建筑行业施工安全规范、标准、规程对本工程实施监理。

3、乙方应当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4、乙方应督促施工单位制定本项工程的安全生产管理办法。

5、乙方应督促施工单位制定本项工程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6、乙方应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7、乙方应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安全生产管理档案并进行检查。

8、对于本项施工可能产生安全隐患的部位、环节，乙方应督促施工单位采取专项防护措施并进行检查，确保措施到位、无隐患。乙方在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情况严重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的，监理人应当及时向委托人及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9、其他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 三、安全事故应急管理

- 1、安全事故发生后，乙方应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对伤者实施救护。
- 2、乙方在确认伤者以得到救助后当即下达“安全通知单”。立即要求类似存在安全隐患的工段以及下道关联工序停止施工，要求施工单位立即采取防护措施，同时将事故情况报告甲方。
- 3、乙方应及时组织施工单位对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完成调查报告。
- 4、乙方组织各参建方在事故调查的基础上进行事故原因分析，正确判断事故发生原因，并研究制定事故处理方案及安全事故隐患排查要点。
- 5、监督施工方实施对安全事故的处理。
- 6、对安全事故处理的结果进行检查验收，在安全事故处理完毕后，乙方应组织有关人员对以前存在安全隐患的地点进行严格的检查和验收。
- 7、经甲方同意后，下达复工令。

四、本协议作为委托监理合同的附录，与委托监理合同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甲方：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上海建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附录 F 廉政责任书

甲方：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中委托与被委托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和市场活动有关的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二) 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监理的规章制度。
-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 (一) 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二) 不得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工程施工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 不准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监理合同的附录，与监理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监理合同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甲方：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张强

## 附录 G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

###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保函编号：

致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下称被“被保证人”）已与贵方签订了编号为\_\_\_\_\_的  
《\_\_\_\_\_合同》（下称合同），工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  
月\_\_\_\_\_日。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

一、我方同意为被保证人出具本保函作为被保证人向贵司履约的担保，担保的范围为：  
合同项下被保证人应履行的全部义务以及因未能全面、及时履行义务而应承担的债务及赔偿，  
包括但不限于被保证人承诺投入的资金、人力资源、材料设备、工程施工质量及工期、组织  
管理、专业协调及配合、违约金、损害赔偿等。

二、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本保函一经开具立即生效，未经贵司同意不可撤销，保证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在本保函的保证期间内，当被保证人未能忠实地履行合同项下义务（下称“违约”）  
时，我方将在收到受益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  
10个工作日内，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受益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本保函的最高担  
保金额。我方承诺支付的金额将是净数，不得扣除现在或将来应付的任何税费、手续费或任  
何性质、由任何人加予的保留款等。

四、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索赔款额的计算方法，并必须在本保函的保证期间  
内送达我方。

五、本保函为独立保函，我方的付款义务独立于基础交易关系及保函申请法律关系，  
见索即付。

六、如不加重我方担保规定的义务情况下，本保函担保的合同或合同项下的项目发生  
的补充、修改或其他变化，不改变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上述补充、修改和变化也无须  
通知我方。

七、本保函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向受益人支付的索赔款已达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但被保证人的主合同债务尚未实际履行完毕的，我方将积极配合被保证人按规定在有效期截止前30天内办理续保，并递交新的续保保函。

八、受益人的索赔通知书通过当面送达、邮寄送达或其他有效送达方式送达至本保函中写明的本单位地址即视为送达本单位，无人签收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如本单位地址变更，本单位有义务在变更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受益人。

九、因本保函发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受益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一、本保函一式两份，受益人一份，我方留存一份，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录H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承诺书

###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承诺书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一旦中标，拟派至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在现场监理服务期内，不再兼任其他项目（除在本项目中标前担任的在建项目外）的监理工作。否则我单位承担相关违约责任和自愿接受相关处罚。

监理人（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_\_\_\_\_

### 3.1.2 总监理工程师变更资料

## 关于变更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 地块地 下室工程项目总监 的申请

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承建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 S4 地块地下室工程，原项目总监李秀兵同志，因身体原因不能继续履职，现申请该工程原项目总监李秀兵同志变更为魏鹏湾同志（注册编号：31012763）（手机号码：17776306843），交接时间：2021 年 12 月 21 日。我们郑重承诺，变更后项目总监魏鹏湾同志的执业资格、技术职称、工程管理经验、经营和技术水平不低于被更换项目总监，并且符合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我们自愿承担申请内容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申请！



### 3.1.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C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S4地块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2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九洲湾文体旅游产业园S4地块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街道办港湾路东侧、九洲港路南侧	建筑面积	65893.15 m <sup>2</sup>	工程造价	34546.6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15/4/4/3	层	地下: 2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2103260501 440402202201170101 440402202204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5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J210021、F220009、F220048					
建设单位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珠海市燃气工程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珠海青兴绿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珠海市荣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刘昊
副组长	魏鹏湾
组员	黄冬春、李仲、陈永盛、陈林、曹华兵、李满棠、赵博祎、刘颖、董春正、周博俊、王海军、庞依霖、王浪田、黄东、蒋京良、石伟峰、李品、杨汉瑜、王任、张亚雷、覃万惠、王贵、田野、汤斌、吴硕、游利、王玥、戈明武、程果、曾探、石欣、孙洋琼、屈亚成、王言迪、张煜博、陈柱华、刘美玲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昊	黄冬春、陈永盛、陈林、曹华兵、李满棠、赵博祎、董春正、周博俊、王海军、王浪田、黄东、蒋京良、李品、杨汉瑜、王任、张亚雷、覃万惠、王贵、田野、汤斌、吴硕、游利、王玥、戈明武、程果、曾探、石欣、孙洋琼、屈亚成、王言迪、张煜博、陈柱华、刘美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仲	田亚男、刘颖、刘美玲、石伟峰、王任、张亚雷、汤斌、程果、刘美玲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魏鹏湾	庞依霖、覃万惠、石欣、孙洋琼、屈亚成、王言迪、张煜博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昊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昊
2	黄冬春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冬春
3	李仲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仲
4	陈永盛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永盛
5	陈林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林
6	曹华兵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华兵
7	李满棠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满棠
8	赵博祎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赵博祎
9	刘颖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颖
10	董春正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董春正
11	周博俊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博俊
12	王海军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海军
13	庞依霖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庞依霖
14	王浪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浪
15	田亚男	珠海市燃气工程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亚男
16	黄东	湖南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东
17	魏鹏湾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魏鹏湾
18	蒋京良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蒋京良
19	石伟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石伟峰
20	李品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李品



\* GD-E1-914/5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1	杨汉瑜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杨汉瑜
22	王任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王任
23	张亚雷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亚雷
24	覃万惠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覃万惠
25	王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贵
26	田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级工程师	田野
27	汤斌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汤斌
28	吴硕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副总工	工程师	吴硕
29	游利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游利
30	王玥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技术员	王玥
31	戈明武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戈明武
32	程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程果
33	曾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曾探
34	石欣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石欣
35	孙洋琼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造价员		孙洋琼
36	屈亚成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造价员		屈亚成
37	王言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造价员		王言迪
38	张煜博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造价员		张煜博
39	刘美玲	珠海市荣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美玲
40	陈柱华	珠海青兴绿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柱华



\* GD - E1 - 914 / 5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

合同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对  
该项目建设均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通过该项目建设及设计、勘察  
使用条件。验收人：王浪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浪

注册号：4401822-059

有效期：至2026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姓名：黄东

注册号：4301263-AY009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5日
2024年9月5日	2024年9月5日	2024年9月5日	2024年9月5日	2024年9月5日

\* GD-E1-914/6 \*

### 3.2 九洲湾蓝海大厦 H 区(地块七)监理

#### 3.2.1 监理合同

合同审查章

委托人合同编号: JZKF-HT2022-ZB-043

##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九洲湾蓝海大厦 H 区 (地块七) 监理

项目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

委托人: 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九洲湾蓝海大厦H区（地块七）监理（以下简称：“本工程”）委托监理服务和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服务的工程概况如下：

1. 工程名称：九洲湾蓝海大厦H区（地块七）监理
2. 工程地点：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片区，北邻海域、南至海榆路、西至滨海路。
3. 工程规模：九洲湾蓝海大厦H区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片区，北邻海域、南至海榆路、西至滨海路，用地面积约 20237.71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54850 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33800 m<sup>2</sup>（计容），地上架空公共空间建筑面积约 1780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约 19270 m<sup>2</sup>，地下按 2 层设计。建筑功能为商业、酒店、办公、酒店式办公、康体娱乐、地下停车库等。
4. 监理服务范围：监理服务范围为桩基施工到本工程保修期满且双方履行完毕监理合同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基坑支护、基础、主体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工程、机电工程、室内装修工程、室外景观工程等；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协调委托人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以及配合委托人整理相关资料至完成备案及城建档案馆归档，配合完成项目资产移交；甲方有权对监理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乙方对此无异议。  
后期规划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竣工验收的各项工作以及项目过程中的造价控制

工作等；因项目需要，监理人组织对相关工艺、技术、方案、案例的论证及考察调研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 监理工作内容：根据发包人授权对本工程所有施工项目的质量、进度、成本、技术、安全与文明施工等实施监督管理，做好施工现场的合同、信息（资料）和现场协调管理，协助发包人做好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6. 工程质量要求及目标：要求合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7.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要求合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 二、词语限定

本合同协议书的相关词语含义与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 三、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果合同文件中的约定之间产生含糊或歧义，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同一解释顺序文件中，合同文件解释按时间顺序以双方最后签认的为准：

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专用条件及附录，即：

附录 A——服务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监理人提供的人员、设备和设施；

附录 C——监理服务费金额和支付；

附录 D——项目监理部人员配置计划；

附录 E——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录 F——廉政责任书。

4. 中标通知书

5. 招标文件；

6. 通用条件；

7. 投标文件。

#### 四、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及附录A中约定范围内的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附录B中约定为监理人开展正常的监理工作提供相应的设备、设施和人员,并按附录C中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用。

#### 五、服务期限

**监理服务周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保修期满且双方履行完毕监理合同项下的义务为止。九洲湾蓝海大厦H区项目现场监理项目工期暂定33个月,监理服务工期具体以现场工程开工日及工程竣工结算日时间期限为准,具体开工时间则以委托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监理服务期与项目工期同步调整,保持一致,监理费用不变。

所有的零星服务配合如签字、盖章、参加验收会议等不计入监理服务工期,已在监理费用内包干,并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提供质保期内的监理服务。

**保修期监理服务:**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提供质保期内的监理服务。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均自本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计,分标段建设的按标段交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计。

#### 六、合同的订立及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9月13日

合同订立地点:珠海市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四份,监理人执三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珠海九洲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情侣南路 428 号

九洲港大厦九楼 9006 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帐号：4440 0009 1018 1701 5272 3

邮编：519000

电话：0756-3262027

监理人：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60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行上海徐家汇支行

帐号： 2128 8591 7310 001

邮编：200032

电话：021-64687800

## 附录 C 监理服务费金额和支付

### 1. 正常服务收费计取和支付

#### 1.1 监理服务收费计取及支付

##### 1.1.1 监理服务收费计取

本工程监理服务费用在合同约定的全过程监理服务期内单价（费率）包干。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占全部监理服务费的 97%，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占全部监理服务费的 3%。

1.1.1.1 监理服务费（暂定价，含税）：¥ 6,867,450.00 元 = 监理服务费预算  
(9,156,600.00 元) × 75% (中标费率) , 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6,478,726.42 元, 税  
率：6%。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国家税率政策调整，双方对于尚未支付部分合同价款，在原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增值税税款金额及含税金额，并继续履行，后期可不再另行签订协议。

本监理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服务费、现场服务费、现场办公设施费、文件编制费、材料费、人工费、交通费、交通车辆费、检测工具费、加班费、保险费、利润、税金、工程项目下延期及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所列风险等监理人全面妥善履行本项目下所有义务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无须向监理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乙方在此应知悉并同意，本合同约定之项目的监理服务费用不得超过该监理项目批复预算价，如超过，甲方不再支付该部分监理费用，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继续完全履行监理义务。本合同约定之“批复预算价”系指有权审批部门审定的工程预算中与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相对应的监理费预算金额。

##### 1.1.1.2 投标报价风险

投标报价已包含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约定应当由监理人承担的风险因素等费用。监理人已根据招标文件等材料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进行投标报价。委托人将不予支付除了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约定的由委托人承担的风险因素之外的任何补偿。

(1) 附加监理工作及额外监理工作不另计费。因工程需要配合委托人考察调研类似项目及组织专家论证等工作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费用原则不超合同价的 5%。

(2) 监理人必须充分考虑本工程可能因各种因素（如分期建设）导致施工工期延长，而致使监理成本增加的风险。

(3) 投标前，监理人应实地查看现场，监理人的投标报价被认为是已掌握了施工现

### 3.2.2 总监理工程师变更资料

#### 关于变更九洲湾蓝海大厦 H 区（二期）基坑 支护工程项目总监的申请

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承建九洲湾蓝海大厦 H 区（二期）基坑支护工程，原项目总监周劫同志，因工作调整不能继续履职，现申请该工程原项目总监周劫同志变更为魏鹏湾同志（注册编号：31012763），交接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我们郑重承诺，变更后项目总监魏鹏湾同志的执业资格、技术职称、工程管理经验、经营和技术水平不低于被更换项目总监，并且符合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我们自愿承担申请内容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申请！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同意意见

监理申请单位意见（盖章）

2023 年 1 月 6 日

## 人员工作调整情况说明书

九洲湾蓝海大厦 H 区（地块七）项目，原项目总监周勘同志  
(450205197105201019)，因工作调整无法继续坚持该工程的施工现  
场监理工作，经我司研究决定，拟派遣魏鹏湾同志  
(410521198802120576)接替周勘同志担任该工程的项目总监，负责  
该工程后续的施工现场监理工作。



## 责任交接承诺书

交接内容：

1. 工程项目营运管理的监督及执行，负责工程项目的整体营运工作。
2. 现场质量、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的建立及运行。
3. 进行工程资料整理以及存档事宜。

移交人: 周劫

2023年1月6日

接管人: 

2023年1月6日



2023年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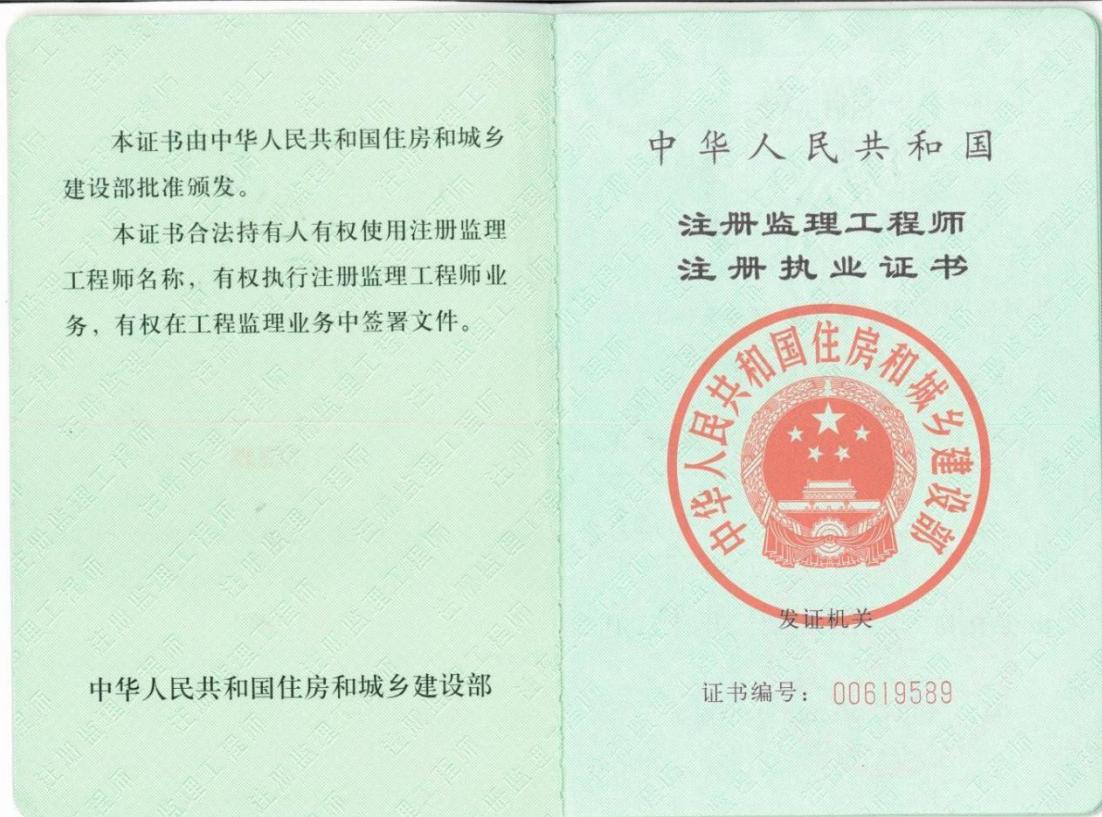
## 情况说明

我公司承建九洲湾蓝海大厦H区（二期）基坑支护工程，原项目总监周勘同志，因工作调整不能继续履职，现申请该工程原项目总监周勘同志**变更为魏鹏湾同志。**

后附建设单位同意变更九洲湾蓝海大厦H区（二期）基坑支护工程项目总监申请书，特此情况说明。



### 3.3 总监资格证书及近3个月社保证明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Enterprises', 'Professional Personnel',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Credit Record'. A search bar allows users to input keywords like company name or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Below the search bar is a red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Home', 'Regulatory Dynamics', 'Data Services', 'Credit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Workers', 'Policy and Regulations', 'Electronic License', 'Question Answering', 'Website Dynamics', and 'Dynamic Audit'.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person's profile. The profile information includes: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1*****7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elow the profile information, there are tabs for '执业注册信息' (Professional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个人工程业绩' (Individual Project Performance),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Individual Performance Technical Indicators), '不良行为' (Malicious Behavior), '良好行为' (Good Behavior), and '黑名单记录' (Blacklist Record). The '执业注册信息' tab is currently selected.

The '执业注册信息' section shows:

注册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61958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31012763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7月06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7月06日	

At the bottom of the '执业注册信息' section, there is a link to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 (View Certificate Change Record (2)).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32130249>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人社网站<https://www.gx12333.net/form/> 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码e4394ccb63ac4f5f8b00a5c7bd716531



南宁市市本级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魏鹏湾，个人编号：451154121758，居民身份证号码：410521198802120576在我中心(局)参保情况：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参保险种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缴费情况
451687662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0	已实缴
451687662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0	已实缴
451687662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0	已实缴

特此证明！

日期 2025-11-21

社保机构盖章



说明：

- 1、本证明由参保单位或个人通过经办窗口、网上大厅、自主一体机打印，所盖公章为电子印章，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验真伪。
- 2、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 3、本证明的信息仅供参考，不作为待遇计发的依据。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